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9月9日2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为提高决策效率，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9日以电话、口头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为提高决策效率，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以 2026 年 9 月 9 日作为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权日，以 30.0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91.36 万份。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专项报告，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根钰、雷涛、王玉玲、夏海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5 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拟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根据《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将前述人员自愿放弃的权益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92 人调整为 87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不变，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不变。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根钰、雷涛、王玉玲、夏海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直真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直真系统集成”）、全资子公司北京直真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直真数据”）、全资子公司北京直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直真信息”）业务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对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对直真系统集成增资3,000万元，增资完成后，直真系统集成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对直真数据增资4,900万元，增资完成后，直真数据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对直真信息增资1,500万元，增资完成后，直真信息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2,5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